

泉州市体育局

泉体函〔2026〕68号

答复类型：A

关于市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 第 20264238 号提案的答复

民革泉州市委会：

贵委员会在市政协十三届五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鼓励泉州籍运动员返乡创业 开发运动新业态 激发区域发展新动能的建议》提案（第 20264238 号）由我单位会同市文旅局和市人社局办理。现将有关情况汇总答复如下：

首先，衷心感谢贵委员会对泉州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及区域体育产业升级的深度关切与真知灼见。贵委员会提案紧扣泉州全力发挥“世遗之城”、“美食之都”文化底蕴与“体育制造强市”三重优势，精准切入泉州籍运动员人才资源转化与运动新业态培育的关键节点，尤其是对于发挥永春县国家赛艇队运动员陈弦峰优势，带动竞技体育、大众体育、体育产业和区域经济发展水平的案例启示，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指出的资源潜力未完全释放、专业人才引力不足、业态创新需加强、产业融合待提高等现状和不足也确实存在。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体育已成为扩大对外交流、提升城市影响力的有效载体，也是促进经济发展、提升城市竞争力的重要抓手。近年来，泉州市体育局积极践行体育强国战略，立足市委市政府提出的打造体育强市目标，联动文旅、商贸、农业农村、人社等多部门，多措并举推进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全面协调发展，各项体育事业建设迈出坚实步伐。连续三届奥运会均获得奖牌；群众体育工作连续 20 多年被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泉州市现代体育产品先进制造业集群入选 2024 年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集群年总产值超 8000 亿元，位居全国前列，全省首位，安踏、匹克、舒华、特步等“泉州造”民族品牌享誉海内外。

针对贵委员会的建议，我局联动相关市直部门做好相关工作。

一、加强人才引进和强化政策激励方面。市体育局加快顶层设计，高质量编制《泉州市“十五五”体育发展规划》《泉州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6-2030）》《泉州市“十五五”体育产业发展规划》等规划，特别是 2026 年启动开展《泉州市体育发展条例》立法工作（该项工作已被泉州市人大列为预备立法项目），将推动与体育强市建设相适应的的财政、金融、税收、土地、能源等一揽子政策包，健全“引才、用才、留才、护才”的体育人才保障机制，成立刺桐体育智库，加大吸引各方面优秀人才，特别是优秀体育运动员来泉或者返乡创业。此外，市体育局年度专

项资金中设有体育发展专项资金，用于支持相关单位、社会团体等举办体育赛事活动；正联动市慈善总会拟成立泉州市慈善总会体育公益基金，筹集慈善资金用于全民健身、青少年体育、体育设施、体育赛事、体育补助、扶困、救助等公益领域。支持各县（市、区）及优质企业依法依规设立体育产业创业引导基金，扶持符合条件的运动员创新创业，持续激活产业发展新动能。

市文旅局系统构建“引育用留”全链条人才生态，落实人才文旅礼遇服务，为文旅“长红常热”注入强劲动能。符合条件的体育人才（含返乡创业的泉州籍运动员），可享受免费游览国有A级景区（免首道门票）及免费预约观演市直五大国有文艺院团演出等服务。2025年以来，全市累计服务高层次人才（含体育人才）超过1.2万人次，切实增强人才归属感，提升返乡创业热情。

二、搭建服务平台和优化创业环境方面。为吸引各类人才来泉返泉创新创业，**市人社局**精准出台一系列创业扶持政策，持续优化创业生态。**一是**提供创业担保贷款支持。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等十一类人员创办个体户或小微企业的，可申请最高3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创办小微企业并吸纳高校毕业生等群体就业的，可申请最高400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贷款期间按照实际贷款利率的50%给予财政贴息，切实降低创业融资成本。2025年以来已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03笔1998万元。**二是**落实一次性创业补贴。

聚焦返乡入乡创业人员，精准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对首次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自工商登记注册起正常运营1年以上且持续合法经营的，由创业所在地发放不超过1万元的一次性创业补贴。2025年以来已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4笔，累计发放补贴资金4万元。三是鼓励创业带动就业。对成立3年内的小微企业，与员工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且依法缴纳社会保险满6个月的，按照实际招用人数给予每人不超过1000元的补贴，单家企业补贴总额不超过5万元，政策实施期限截至2026年12月31日。2025年以来共发放创业带动就业补贴10.4万元，惠及创业企业28家。市体育局及时加强与现役、退役泉州籍优秀运动员沟通联系，常态化邀请泉籍体育人才返乡。2023年10月12日，市领导会见载誉归来的李发彬、林超攀、陈弦峰、陈情缘、陈芳佳等泉州市参加杭州第十九届亚运会获奖运动员代表。2025年12月12日，成功举办“百年奥运，荣耀泉州”为主题的体育文化盛会，邀请瑞典乒坛传奇瓦尔德内尔、中国体操奥运冠军何可欣、跆拳道奥运冠军吴静钰和泉籍运动员——举重奥运冠军李发彬进行经验分享，引发现场观众的强烈共鸣。同时，我们还邀请泉籍优秀运动员参加厦门中国国际体育用品博览会、晋江国际鞋业暨体育产业博览会等活动，积极搭建运动员与县市区、企业对接平台。

三、规划运动布局、打造示范基地方面。我市依托洛江、安溪、永春、德化的区位优势，开展生态漂流、山水旅游、农家休

闲等户外运动、极限运动为主的山地户外休闲体育产业带，形成安溪志闽旅游区等一大批户外活动营地、极限运动训练基地。支持安溪、永春、德化等地利用适宜水域、山地资源开展特色运动项目，如安溪云中山户外运动基地、永春福龙体育休闲旅游项目、德化云龙谷拓展基地、德化石牛山景区等开展户外拓展、露营、越野、漂流等运动项目，受到了广大户外运动爱好者的青睐。同时，支持沿海县（市、区）以泉州海洋文化为内核，将泉州优质生态作为大背景，开展群众基础好、参与度高、符合泉州地貌文化特色的运动项目。如福建省帆船帆板运动管理中心、泉州市体育局和惠安大美小岞（泉州）文旅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打造“大美小岞帆船帆板运动中心福建省级赛训基地”，大力发展帆船帆板运动项目，带动小岞生活艺术岛“体育+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石狮市结合红塔湾、珞珈寺、古浮湾、黄金海岸等生态景区，规划海滨马拉松跑道以及各类水上运动项目，打造石狮海洋生态运动半岛，举办石狮半程马拉松赛、闽台对渡文化节暨蚶江海上泼水节等体育赛事。

四、推动业态融合，拓展消费场景方面。市体育局深耕“体育+文旅”“体育+侨台文化交流”“体育+夜间经济”“体育+康养”“体育+乡村振兴”等融合路径，打造沉浸式体验场景。持续开展“世遗+体育+品牌”联动活动，开发“逛世遗、看赛事、买潮品”主题旅游线路，推动体育时尚赛事进景区、进街区、进商圈，配合工信部门联动体育品牌工厂开发“工业游”等旅游研学活动。在

古城、滨水区、商业综合体打造运动时尚沉浸式消费场景，举办轮滑、街舞等街头赛事、潮流秀场、品牌快闪等活动，培育运动社群，构建“观赛—体验—购物—分享”全链条消费闭环，提升赛事流量变现能力。深化与各县（市、区）联动，持续推进越野、马拉松、足球、龙舟、武术等赛事活动，将南音、高甲戏、木偶戏等非遗元素植入赛事场景，提升赛事文化附加值，同步谋划艺术展演、世遗打卡、古早味美食节等配套活动，形成“竞技+文化+消费”的多元生态。强化赛事与古城、滨海、山地等特色场景结合，打造“一步一景一历史”的赛事IP，开发赛事衍生品、主题旅游线路，形成文体旅融合新格局，崇武滨海体育旅游线路获评中国体育旅游精品线路，惠安渔家角力、闽台对渡文化节暨蚶江海上泼水节获评中华体育文化优秀项目。支持运动员返乡创业项目对接“体育+”融合发展体系，因地制宜开发特色体育运动体验项目，持续丰富体育产业业态、激活市域体育消费活力。

五、加大宣传力度、营造社会氛围方面。发挥海内外泉籍奥运冠军、教练员等体育名人效应，提炼以“爱拼敢赢”为核心的体育文化内涵和精神特质，提升运动员的荣誉感、归属感和返乡创业的积极性。推动在公园、学校等城市公共空间规划推广体育运动群像，传播体育精神。塑造体育全媒体传播格局，以市、县融媒体中心为支点，借力微博、微信等社交平台 and 媒体，向海内外传播好泉州体育故事、体育声音和体育文化。同时，结合当前热

度超前的福建省城市足球联赛（“闽超”）、福建省和泉州市“村BA”比赛等，宣传晋江队斩获全国“村BA”总决赛冠军、“闽超”泉州队循环赛列第三名闯入争冠组等，推广“跟着赛事去旅游”，联动相关部门启动票根经济，培育体育消费观念，吸引更多市民和游客观赛、体验，营造泉州体育业态蓬勃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

总之，“体育强则中国强，国运兴则体育兴”，体育事业与国家命运、民族复兴相辅相成，我们将积极吸纳贵委员会建议意见，在今后的体育工作中加以改进，推动相关举措落地见效，再次感谢您对体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署名：林清宏

联系人：陈东兴

联系电话：22787210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